

經 Qualtrics 提交

公司機構意見

問題 1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修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以進一步涵蓋涉及上市發行人授出新股的股份獎勵計劃？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合資格參與者的定義應包括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有關計劃獲授予股份或期權以促成其與有關公司訂立僱員合約的人士）？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3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合資格參與者應包括服務提供者，但須作出額外披露並由薪酬委員會批准？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於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服務提供者有保留。市場現時在香港上市的公司來自中國內地的發行人佔據一定的比例，而中國內地目前有外匯管制，合資格參與人士需要進行《《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匯發[2012]7 號文，簡稱“7 號文”）》登記實現期權行權成本的出境以及股份套現後資金的入境，而“7 號文”登記要求參與人士需要是有僱傭關係的人士。因此如果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了服務提供者，在進行外匯登記很大機會出現問題，實際操作可能無法實施。

問題 4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合資格參與者應包括關連實體參與者，但須作出額外披露並由薪酬委員會批准？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5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允許計劃授權每三年更新一次，但須經由股東批准？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6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允許計劃授權於上次獲股東批准之日起計三年內即再更新，但須經由獨立股東批准？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7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移除有關未行使股份期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 30%的限制？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8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規定發行人向服務提供者授股須受制於分項限額？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如以上問題 3 所述，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服務提供者在實際操作上因外匯登記可能難於操作。

問題 9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規定歸屬期最短為 12 個月？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不建議在授予或者歸屬環節增加時間限制，從而降低了發行人股份計劃的靈活性。主要考慮點有：發行人有機會是以馬上歸屬股份吸引人員加入；公司股份計劃有機會因為合資格參與人士的退休、受傷、死亡等情況提前歸屬；公司股份計劃有時是以里程碑事件為標緻進行歸屬。若歸屬期短於 12 個月而需要另行由薪酬委員會批准，會增加發行人行政成本。

問題 10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若經披露授股理由及詳情，及獲薪酬委員會通過批准，授予由發行人特別指定的僱員參與者的股份可於較短時間甚或即時歸屬？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此建議增加披露以及經薪酬委員會通過審批增加發行人的行政時間及成本；另外，某些情況發行人允許指定僱員參與者的股份可於較短時間甚或即時歸屬可涉及敏感資訊或私隱（例如僱員參與人士突然身亡等），相關披露會引致不必要的揭露僱員參與者的個人私隱。

問題 11a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有關表現目標的披露規定？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增加目標披露除了增加發行人行政成本外，也有可能意外地洩露公司核心業務安排及計劃。

問題 11b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有關退扣機制的披露規定？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披露會增加發行人行政成本。

問題 12

您是否同意無必要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授出價施加任何限制？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3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就向個別參與者授予股份（包括股份獎勵及股份期權）採用 1% 個人限額？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4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規定凡向關連人士授予股份均須經薪酬委員會（而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5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如諮詢文件第 65 段所述放寬現時有關向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最高行政人員授出股份獎勵的股東批准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6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如諮詢文件第 68 段所述亦放寬現時有關向發行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授出股份獎勵的股東批准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7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如諮詢文件第 69 段所述放寬現時有關向發行人控股股東授出股份獎勵的股東批准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8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移除有關向發行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授出期權的 500 萬港元最低豁免門檻？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19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規定若任何 12 個月期內向個別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授予的股份超過發行人已發行股份 0.1%，發行人向有關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授予股份便須個別披露？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我司認為此限額會增加發行人的管理成本和增加計算難度。

問題 20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有關授予股份的公告的披露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我司認為這是必須的，因為在國家外匯管理 7 號文的登記審批中，需要有上市公告作為支持文件。

問題 21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有關發行人中期報告及年報中涉及授予股份的披露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2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發行人須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匯報期內經由薪酬委員會審閱的事宜？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3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規定變更已授出股份獎勵或期權的條款須經薪酬委員會及 / 或發行人股東批准（若最初向獲授人授出股份獎勵或期權時亦須取得有關批准）？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規定變更如果需要經發行人股東批准會降低靈活性以及增加發行人行政成本。

問題 24

您是否同意我們就轉移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獎勵或期權給予豁免的建議（如諮詢文件第 86 段所述）？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5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限制股份計劃項下由受託人持有的未歸屬股份的表決權，並規定發行人須於月報表中披露有關的未歸屬股份的數目？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6

您是否同意建議中有關涉及上市發行人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的披露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7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限制股份計劃項下由受託人持有的未歸屬股份的表決權，並規定發行人須於月報表中披露有關未歸屬股份的數目？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28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修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以同時涵蓋涉及上市發行人附屬公司的新股或現有股份的股份獎勵計劃？

否

請說明理由。

我司對此建議有保留。對於一些發行人集團內有上市計劃的附屬公司要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限制，相對其他擬上市的公司完全不受限制，既增加了無謂的枷鎖，也影響對擬上市的附屬公司的公平性。

問題 29

您是否同意「非重大附屬公司」的股份計劃可獲豁免的建議？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30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修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以同時涵蓋透過以特定參與者為受益人的信託或類似安排授出股份獎勵或期權的股份計劃？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31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移除有關股份期權（猶如在計劃獲批准前已全部授出）公平值的建議披露規定？

是

請說明理由。

問題 32

您是否同意我們的建議，修訂諮詢文件第 100 段所述的《上市規則》條文？

是

請說明理由。